

臺中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文化景觀審議委員會 107 年第 4 次會議紀錄

序號	案名	決議
一	審議案一：歷史建築「孫立人將軍故居」修正公告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8 票同意： 1. 變更登錄文化資產類別為紀念建築。 2. 歷史建築及其所定著土地範圍之面積及地號為： (1) 歷史建築本體：臺中市西區向上路 1 段 18 號，面積為 374 平方公尺。 (2) 定著土地範圍：臺中市西區臺中市西區後壠子段 201-3、201-36、201-37、266-3、267、267-1、267-5、267-6、267-10、267-13 等 10 筆地號，面積為 2,666 平方公尺。
二	審議案二：歷史建築「東勢劉文進墓」修正公告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6 票同意：定著土地範圍依墓園範圍外推 6 公尺，南側接至東西向計畫道路。
三	審議案三：月眉國小日式宿舍群列冊追蹤（第二次提會討論）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8 票同意：進入指定或登錄審查程序，請教育局協助學校儘快進行簡易調查研究，以作為後續審議之參考。
四	審議案四：北屯區「臺中市眷村文物館」列冊追蹤（第二次提會討論）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8 票同意解除列冊。
五	審議案五：原臺中市議會舊大樓列冊追蹤（第二次提會討論）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8 票同意解除列冊。
六	報告案一：「臺中霧峰光復新村文化景觀修繕工程委託設計」案	本案經出席委員 8 票同意洽悉。